



# 四川瑞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川瑞会师审字〔2023〕第 253 号

## 2022 年第一批地灾治理补助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 内容摘要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整体、政策和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3〕19 号）文件的要求，对广元市朝天区自然资源分局（以下简称“区自然资源分局”）2022 年第一批地灾治理补助资金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区自然资源分局的责任是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制度规定，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 2022 年第一批地灾治理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发表评价意见。按照《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小组实施了包括查看部门预算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管理、绩效结果应用、项目绩效自评、

问卷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评价工作为发表评价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政策背景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1〕45号），明确提出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七次、八次、九次、十次全会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建立科学高效的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四川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衔接《四川省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四川省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广元市制定了《广元市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任务。广元市财政局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资环〔2022〕2号），补助资金预算为332万元。

## 二、主管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开展及配合情况

区自然资源分局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2023年6月27日，区自然资源分局按照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最后形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自评得分94.4分，评价等级：“优”。

### 三、评价项目资金总量，抽评资金量

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补助资金总量332万元。抽评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补助资金总量332万元，抽评比例为100%。

### 四、评价主要结论

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实施地质灾害群专结合监测预警项目1个，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2个，项目实施后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较过去五年有较大提升，核销地质灾害隐患数量2处，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有提升，实施区域群众防灾减灾参与度提升，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区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

按照《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区自然资源分局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6.53分，评价等级：“良”。

### 五、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竣工结算审计未及时办理，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结余221.47万元并转下年度使用。由于项目

施工进场向群众宣传引导工作不深入，实施地部分群众对占地补偿、附着物赔付等事项存在意见分歧不能及时结算赔付款项，影响进度。

（二）项目工期未能按计划时间如期完成。如朝天镇俞家村特殊学校房后危岩崩塌治理工程，承包方为四川川核地质工程有限公司，合同工期 15 天，根据（广朝发改项目（2022）75 号）批复：建设计划工期为 15 天；因部分群众对占地补偿、附着物赔付等事项存在意见分歧以及施工取土、运料进场等给当地老百姓造成一定的影响，出现阻挠工程施工情况，实际工期为 32 天，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超期 17 天。

## 六、主要建议

（一）建议区自然资源分局及时完成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工作。

（二）建议区自然资源分局严格按照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计划完成时间执行，保证项目在计划工期内完成。

# 目 录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	1
(一) 人员组织 .....	1
(二) 评价选点 .....	1
(三) 评价指标 .....	1
(四) 评价方法 .....	2
(五) 评分方法 .....	2
(六) 基础数据 .....	3
二、评价结论 .....	4
三、绩效分析 .....	4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4
(二) 项目实施情况 .....	6
(三) 项目绩效情况 .....	7
四、存在主要问题 .....	11
五、相关措施建议 .....	12

##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 （一）人员组织

2023年6月15日-2023年8月19日我们对此项目独立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小组人员由唐华蓉、王岱远、谢超、韩晶组成。

### （二）评价选点

根据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政策和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3〕19号）文件，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资金项目共3个点位，评价选点3个，对区自然资源分局实施的地质灾害群专结合监测预警项目1个点位和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2个点位实施绩效评价。

### （三）评价指标

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严格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政策和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3〕19号）文件要求设置，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共7个，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完成质量、社会效益、社会满意度，主要围绕项目立项、资金分配与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

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指标体系包括综合评价表和基础表两部分，综合评价表是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基础表、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权重由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制定形成。

根据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设置绩评总分为 100 分，其中：通用指标 40 分，共性指标 20 分，特性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0 分。

####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补助资金项目实现情况。

#### （五）评分方法

项目评价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其典型方法有：

是否评分法、分级评分法、比率分值法、缺（错）项扣分法和满意值赋分法。

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 0 分。

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 n 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的权重计算。

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 x 分。

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

对各项绩效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目标完成情况的评分方法。

#### （六）基础数据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补助资金项目预算 332 万元，其中：群专结合监测预警 192 万元，工程治理与排危除险 140 万元。

区自然资源分局实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二处：一是朝天区朝天镇原种子房后滑坡治理工程，承包方为江西省天久地矿建设有限公司，合同总价 136.95 万元；二是朝天镇俞家村特殊学校房后危岩崩塌治理工程，承包方为四川川核



地质工程有限公司，合同总价 35.41 万元。

区自然资源分局实施地质灾害群专结合监测预警设备采购项目 1 个，供应商为四川吉奥冶金地质工程公司，合同总价 184 万元。

## 二、评价结论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区自然资源分局实施地质灾害群专结合监测预警项目 1 个，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 2 个。项目实施后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较过去五年有较大提升，核销地质灾害隐患数量 2 处，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有提升，实施区域群众防灾减灾参与度提升，为全区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但存在项目工期未能按计划时间如期完成，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未及时办理的问题。

按照《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区自然资源分局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6.53 分，评价等级：“良”。

## 三、绩效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项目决策指标业绩值及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业绩值	绩效分值
------	------	-------	------

项目决策 (8分)	程序严密	2	2
	规划合理	3	3
	制度完备	3	3

### 1.程序严密

广元市财政局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资环〔2022〕2 号) 下达后, 区自然资源分局对专项项目设立, 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 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与部门职责相符, 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程序严密” 指标分值 2 分, 得分 2 分。

### 2.规划合理

项目设立依据充分, 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样本评价中, 规划与现实需求匹配, 不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规划合理” 指标分值 3 分, 得分 3 分。

### 3.制度完备

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及相关文件, 区自然资源分局按照《四川省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管理办法》(川自然资规〔2020〕7 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收回存量资金的通知》(川财资环〔2020〕49 号)、《广元市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

系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广国土资发〔2015〕47号）等的规定，建立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不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不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

“制度完备”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 （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由3个二级指标构成，权重分9分，实际得分8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指标业绩值及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业绩值	绩效分值
项目实施 (9分)	分配合理	4	4
	使用合规	3	3
	执行有效	2	2

### 1.分配合理

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及相关文件，根据广元市财政局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资环〔2022〕2号）资金预算332万元。政府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列“23003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符合“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的规定；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资

金分配方案一致。

“分配合理”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 2.使用合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共计支出 110.53 万元。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使用合规”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 3.执行有效

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及相关文件，项目实施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较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执行有效”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 （三）项目完成结果

完成结果由 5 个一级指标和 10 个二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83 分，实际得分 66.53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指标业绩值及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业绩值	绩效分值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3	3

(23分)	资金结余	10	0
	目标完成	4	4
	完成及时	4	0.53
	违规记录	2	2
项目效果 (20分)	功能性	10	10
	配套性	10	10
生态环境 (30分)	质量达标	15	15
	能力实现率	15	15
社会满意度 (10)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10

## 1.完成结果

### (1) 预算完成

广元市财政局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资环〔2022〕2 号) 下达项目预算 332 万元，资金到位 332 万元，配套预算到位率 100%。

“预算完成”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332/332\*100%=100%，得分 3 分。

### (2) 资金结余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预算 33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拨付到项目 110.53 万元，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资金结余 221.47 万元。其中：朝天镇俞家村 7 组特殊学校房后危岩带治理工程拨付 29.33 万元；朝天镇明月路社区原种子公司滑坡治理工程拨付 81.2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项目未完成

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按照项目管理规定，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结余 221.47 万元结转下年度。绩效评价组根据项目施工合同和工程监理资料数据分析判断该项目没有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指标分值 10 分。结余率=221.47/332×100%=66.7%，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评分方法：结余率大于等于 0.2，指标得分 0 分。

### (3) 目标完成

通过查阅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设定产出数量指标 3 个，实际完成任务量 3 个。

“目标完成”指标分值 4 分，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4，3/3\*100%\*4=4 分。

### (4) 完成及时

通过查阅项目实施相关文件资料，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朝天镇俞家村特殊学校房后危岩崩塌治理工程，承包方为四川川核地质工程有限公司，合同工期 15 天；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6 日，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7 日，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9 日，“完成及时”指标分值 4 分，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指标分值=(1-(32-15)/15)\*100%\*4=0.53 分。得分 0.53 分。

### (5) 违规记录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管理上未发现违规记录。

“违规记录”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 2.项目效果

### (1) 功能性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功能达到计划能力，建成后能正常并良好运行，延续性达到预期。

“功能性”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 (2) 配套性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建成后相关工程、点位相关协调，配套设施整体协调，全面衔接发挥整体效益。

“配套性”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 3. 生态环境地质灾害综合防治-特性指标

### (1) 完成质量-质量达标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质量达标”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 (2) 社会效益-能力实现率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建设及设备完工后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提升，能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能力实现率=实现设计能力设施个数/设施总个数\*100% ，  $3/3*100%=100%$  。

“能力实现率” 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 4. 个性指标

##### (1)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后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实施区域群众防灾减灾参与度提高。按本次评价选点 3 个，通过问卷调查结果统计，本问卷调查随机抽样项目实施地村民 30 名，共计 30 份问卷调查统计分析，针对本指标问卷问题为“你对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补助资金项目的总体工作是否满意？”，本指标实现程度=（选择“满意”样本数\*1+“一般”样本数\*0.6+“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100%

本次发出问卷调查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调查 30 份，本指标实现程度=（26\*1）+（4\*0.6）/30\*100%=94.67%。实施区域群体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94.67%。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 四、存在主要问题



(一) 项目竣工结算审计未及时办理，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结余 221.47 万元并转下年度使用。由于项目施工进场向群众宣传引导工作不深入，实施地部分群众对占地补偿、附着物赔付等事项存在意见分歧不能及时结算赔付款项，影响进度。

(二) 项目工期未能按计划时间如期完成。如朝天镇俞家村特殊学校房后危岩崩塌治理工程，承包方为四川川核地质工程有限公司，合同工期 15 天，根据(广朝发改项目(2022)75 号)批复：建设计划工期为 15 天；因部分群众对占地补偿、附着物赔付等事项存在意见分歧以及施工取土、运料进场等给当地老百姓造成一定的影响，出现阻挠工程施工情况，实际工期为 32 天，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超期 17 天。

## 五、相关措施建议

(一) 建议区自然资源分局及时完成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工作。

(二) 建议区自然资源分局严格按照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计划完成时间执行，保证项目在计划工期内完成。

附件：

1.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专项

预算项目)

2. 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四川瑞麟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元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万董  
510701901945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岱远  
511302592937

审计人员：王岱远 谢超 韩晶

报告日期2022年9月25日

# 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1.您了解 2022 年度区自然资源分局实施的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吗？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了解	21	70%
不了解	9	30%
其他		

2.您认为 2022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必要性？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有必要	27	90%
一般	3	10%
无关紧要		

3.您觉得政府对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补助资金工作的重视程度？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重视	30	100%
一般		
不重视		

4.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补助资金项目任务完成后政府是否及时验收？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及时	3	10%
不了解	25	83%
未到验收阶段	2	7%

5.您觉得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实施地质灾害群专结合监测预警项目 1 个，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 2 个，是否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生命

财产安全？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有效果	30	100%
一般		
无效果		

6.您对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治理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总体工作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满意	26	87%
一般	4	13%
不满意		

7.您对 2022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实施有什么建议？

建议内容	反馈数量	占比
无	3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专项预算项目）

部门（单位）名称：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朝天区分局  
 项目名称：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防治补助资金

分层指标	分类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说明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定量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适用范围	二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申报标准	历史均值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通用指标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项目决策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共同承担项目支出责任一致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共同承担项目支出责任一致	√	√	√								2		
		项目决策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地制宜不致导致项目效益互斥的情况	√	√	√	√								3	
		项目实施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差问题	主要查看项目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问题	√	√	√	√									3
通用指标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项目实施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划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数据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市、县、乡、镇、村五级项目，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政府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在编制预算草案时，应当将下级政府预算一并予以考虑，并依照本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或者本级人民政府的决定，将钱落实到下级政府预算支出项目中	√	√	√	√	√	√						4	
		项目实施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项目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挂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3
		项目实施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							2
通用指标	所有专项预算项目	项目实施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	√	√	√	√	√	√						3	
		项目实施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	√	√	√	√	√	√						0	
		项目实施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就原完成目标任务/绩效目标设置任务量/时按1计算	√	√	√	√	√	√							4
共性指标	基础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完成及时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4天扣0.4分	√	√	√	√	√	√						0.53	
		项目实施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							2
		项目实施	10	反映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功能是否达到计划能力，建成后是否正常运行，延续性是否达到预期	主要查看建设项目是否实施方案实现预期功能，是否能够持续良好地运作，有效维护，特别是公共基础设施类的项目，是否能够有效满足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	√	√	√	√	√	√							10
特性指标	生态环境 地质灾害 综合防治	完成质量	15	项目建成后相关工程、点位是否相关协调，配套设施是否整体协调，是否全面衔接发挥整体效益	重点查看区域内建设规划在空间分布、功能配套整合、土地利用等方面是否存在明显有违管理，不科学合理的情况	√	√	√	√	√	√							15
		社会效益	15	设施设计能实现情况	质量达标率=100%时按100%计算；当质量达标率<90%时，指标不得分 能力实现率=设施设计能力设施个数/设施总个数*100% 主要包括地质灾害工程设施建设及设备、设施改造维护后能力、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实现情况	√	√	√	√	√	√							15
		社会效益	10	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重点考核满意度等指标。	√	√	√	√	√	√							10
个性指标	地质灾害综合防治	100	评价得分	评价结果：□优（90≤得分≤100）；□良（80≤得分<90）；□中（70≤得分<80）；□差（得分<70分）													86.53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专项预算项目）

部门（单位）名称：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朝天区分局  
 项目名称：2022年第一批中央地质灾害防治补助资金

分层指标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说明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定量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适用范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申报标准	历史均值	

1、评分方法归为六类：（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0分。（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n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间的权重计算。（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X分。（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6）按数累加法：若有必要用于加分项指标。

2、预算绩效指标标准：

（1）定性指标标准：根据客观依据判断指标得分，一般采用是否评分法。

（2）定量指标标准：（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作标准）：

国家标准：国家质量监督总局与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制定，全国范围内适用，其他各级别标准不得与其抵触。

行业标准：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标准用于特定行业。

地方标准：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地方政府、省、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可根据历史数据、统计数据、调研数据等设定绩效标准，可根据四川的实际情况按经济片区分设标准。

申报标准：对新实施的政策项目且相关基础数据匮乏的基础上，各方根据试点探索商定绩效标准，并在以后年度动态修订完善。

3、★为核心指标，需要评价组重点关注分析。未涉及个性指标的项目，其分值权重按比例调整到其他效果指标。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802720847007Y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四川瑞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万堃

经营范围 接受委托办理财务收支审计、企业注册资金验证、经济鉴证、经济案件事项鉴定、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审计、会计业务代理、会计管理咨询、项目可行性论证、并出具相关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22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22日至 长期

住所 广元市利州区东坝片区利州广场南侧金徽  
骥广场2栋22-10、11、12、13、14号

登记机关



2022年2月14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瑞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李万革  
 主任会计师：李万革  
 经营场所：广元市利州区东坝片区利州广场南  
 侧金橄榄广场2栋22-10、11、12、13、  
 14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70190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注【1999】609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30日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万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年4月9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瑞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82419630409003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701901945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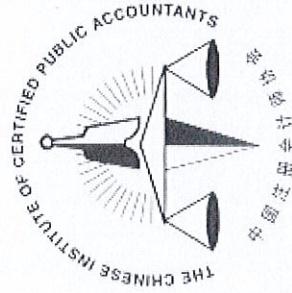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年 10月 8日  
 Date of Issuance



李万董 510701901945

年 月 日  
 / /



姓名 王桂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4年9月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致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5129011964090108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5113025929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年10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王桂华 511302592937

年 月 日  
 / /